



风吹过 牧场

肖文俊 著

まおノミ まおむじ



深圳出版发行集团
海天出版社

风吹过 牧场

肖文俊 著



深圳出版发行集团
海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风吹过牧场 / 肖文俊著. —深圳: 海天出版社, 2017.6

(蜂巢文库·大地文丛)

ISBN 978-7-5507-2025-1

I. ①风… II. ①肖… III. ①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①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37524 号

风吹过牧场

FENG CHUIGUO MUCHANG

出版人: 聂雄前

出品人: 刘明清

责任编辑: 岑 红

责任印制: 李冬梅

封面设计: 天之赋设计室

出版发行: 海天出版社

地 址: 深圳市彩田南路海天综合大厦 (518033)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 毫米 × 1194 毫米 1/32

字 数: 304 千

印 张: 14.125

版 次: 2017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8.00 元

策 划:  大道行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 55 号金威大厦 707—708 室 (100097)

电 话: 编辑部 (010-51505075) 发行部 (010-51505079)

网 址: www.ompbj.com 邮箱: ompbj@ompbj.com

新浪微博: @大道行思传媒 微信: 大道行思传媒 (ID: ompbj01)

海天版图书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大道行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 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 冯培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致电 010-51505079 进行调换。

序



蒙古人



扫一扫 边听边读

我像理解一个游子对于故乡的深情一样，理解这个生于内地的人对于内蒙古高原的热爱。

有些时候听到乌哈斯说老肖要来内蒙了，要去白云深处呆几天，我就知道他又厌倦了城市里的嘈杂喧嚣，想到草原上看看辽远白云，听听悠扬牧歌。或者只是到牧场上静一静，停下脚步发发呆。说实话，每次想到能在草原过一段心无挂碍、自由自在的日子，我自己也像满身都披上了来自草原天空的温暖阳光，骨骼都变得温柔缠绵了。

在热爱草原的人眼里，草原就是天堂，是心灵可以安睡的地方。

我曾经在离北京最近的草原乌兰布统向南望去，看见远处经由燕山深入到内蒙古高原的马路由远及近，一直伸到脚下。那条翻过塞汗坝进入草原的路如今早已经铺上了平整的柏油，很多年以前，那里曾经洒满清军兵勇激越的马蹄声，如今这条路上不仅有草原上的马走过，也有来自城市的铁马往来，一些满怀对草原游牧文化的尊重和膜拜的内地人通过那条马路进入内蒙古高原，再从这里往北、往东、往西，进入更深的草原，在天地之间寻找城市里不可能遇见的美丽。我知道文俊也很多次从这条路上进入

蒙古高原，最频繁的时候，他在十天里两次从这条路进入乌兰布统古战场，那是秋天，乌兰布统的草原、森林、湖泊、沙地每天都展现出不一样的美丽。但是即使秋天已经美不胜收了，那也远远不是草原之美的全部，到了冬季，冰雪草原更让人内心震撼，垂涎再三。

季节在草原上轮回，远方的朋友对草原的爱从未改变。文俊说，很多次到草原来，走的是同一条路，却是不一样的心情，草原上的云影、牧人、夕阳、河水在不一样的季节给人不一样的慰藉。年年岁岁，枯枯荣荣，内蒙古高原的浩荡深情总是能让远道而来的人们流连忘返。

是啊，每一杯奶茶里都有与众不同的甜美值得细细品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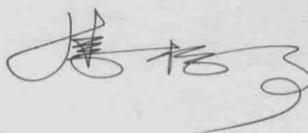
这些年，他渐渐成为内蒙古高原的常客，或者在东部，或者在西部，或者独自一人，或者带着妻儿，在草原想念他的时候他总会准时出现在草原上。一个出生在南方的汉人，不仅钟情内蒙古高原的白云蓝天、牧人草场，了解蒙古民族的前世今生、习惯风俗，而且能在马群里一呆一整天，在毡房里一住一星期，和牧人一起吃手扒肉、喝奶茶，有无数个草原上的朋友指路……怪不得草原上的人总是对他说“回来看看吧，回到草原上的家来看看。”他比很多出生在内蒙高原的人还熟悉内蒙古。也许真的如他所想：他的前生正是草原上的一匹马，一匹狼，或者一个牧羊的儿郎。

城市的浮躁在他“成为蒙古人”的过程中发挥了不可低估的作用，他不止一次说起“城市里诱惑和欲望太多”，“城市里已经嘈杂得藏不下一颗恬淡的心了”，“静下来，脑子里就映出草原人

家的毡房里炊烟袅袅。”这时候，乌哈斯出现了，越野车出现了，他们重返白云飘荡、牛羊欢唱的草原。套马杆在天空下弯成秋月般的弓弦，一匹黑色的野马像刚刚从弓里射出的飞矢，套马手策马狂奔，紧随其后。而这对蒙汉兄弟说不定就在附近的牧场上把臂言欢，他们或者插科打诨，或者说古论今，像牧场上的两棵树一样在长生天的眷顾下自由生长。

“敕勒川，阴山下。天似穹庐，笼盖四野。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这支古老的歌谣描绘的不仅是阴山之下水草丰美、牛羊茁壮的草原美景，也是古代北方民族的生活写照。在古代北方，“其民乐野处而乳食”，“居无常所，逐水草而进”，这种天人合一，与大自然和谐相融、共存共生的理念里传承着博大精深的草原文化中“崇天”“敬天”，以顺从“长生天”的意愿为基本特征的生态和伦理原则，也成为当今社会里崇尚自然、追求自由、渴望放达不羁的人们梦寐以求的生活方式。

这，也许正是文俊和哈斯长期以来在内蒙古高原不倦行走的精神驱使和原始动力。



2017.5.30

Contents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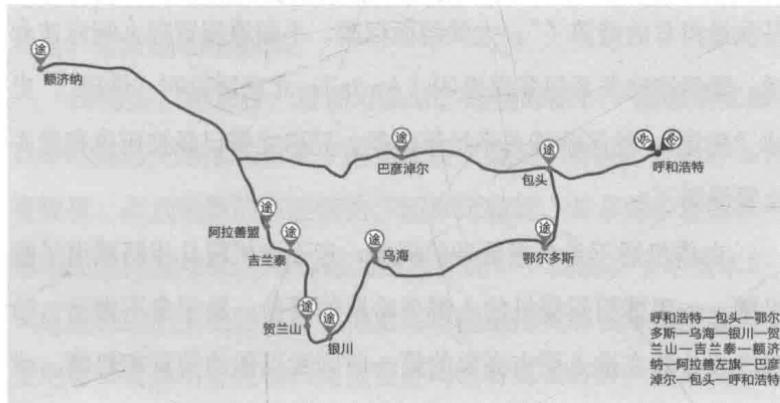
序	腾格尔	01
大漠黄昏		001
草原纪事		045
狼奔		117
秋天的探戈		166
西区故事		245
净界		329
后记 那些消失在风里的路		416

大漠黄昏

天边如歌



扫一扫 边听边读



1 那石头

从北京起飞的航班在空中飞行 45 分钟就到呼和浩特，我还没来得及开放心里那些因为离开城市而怒放的花儿，机上广播就开始提醒旅客们做好降落准备，然后飞机落地。

更多的出行是自己开车，一百公里和一千公里的抵达方式都是自驾，想来这还是第一次以短途飞行的方式开始长途旅行。和乌哈斯约好了在呼和浩特见面，再搭他的车向西。

从现在开始，以后的很多有关旅行的故事里会出现“乌哈斯”这个名字，这个出生在科尔沁草原的蒙古汉子占尽了古道热

肠、侠肝义胆、心细胆大、吉人天相等等美名，我俩都在媒体供职，闲来都喜欢满世界拍点美景，既是同行，也是同好。十多年里我们一起完成的很多次旅行，都是同吃同住同劳动，还同抬杠。男人之间太熟了到一起就爱抬杠，这大概是雄性动物的本能。还有种本能是好为人师，人皆如此，我俩也莫能外。有时候我们在饭桌上同时拍着对方的肩膀向同桌众人介绍说“要是论摄影，这是我最得意的徒弟了”。大伙面面相觑，不知道应该怎么响应才合适。我俩这种关系用蒙语说叫“Anda”，北京话里叫“铁磁”，史称“死党”。除了师徒关系扯不清楚，兄弟之情已经被历史和现实反复证明了。

白塔机场不是个很复杂的机场，走下飞机没几步路就出了候机楼，一眼就扫到接机的人群里哈斯的笑脸。除非身不由己，哈斯总会让我在进入蒙古高原的第一时间看见他的善意和热情。或许蒙古族就是这样，他们看重朋友珍惜友情，热诚善良，爱恨炽烈，随时愿意穿过整个草原来看你。

相视一笑，眯着眼睛互道了声“老师——”，搂了彼此的肩膀，我们去找午饭。

机场离市区很近，很快就在附近找了间馆子坐下。还没从北京出来心就往西狂飞，到呼和浩特了屁股很难在椅子上坐踏实。哈斯还好，他内蒙古出生，内蒙古工作，从蒙东到蒙西各地都不陌生。我不行，马上就要开始体验“驾长车，踏破贺兰山缺”的快意，早就意乱情迷，浑身万马奔腾。

很快吃完饭，钻进越野车，向西走了。

没进过大漠的人对戈壁的印象来自古往今来的诗歌小说图

画，其中有两个最著名的特写：大漠孤烟，长河落日。剩下的还有两个字：不毛。许是因为心急，离开呼和浩特不久，我接过司机手里的方向盘，开始向着太阳奔走，去跟“不毛”见第一面。

车像一只自由的鸟在天地之间尽情舒展翅膀追逐清爽的风。公路两边房子越来越少，山野越来越多。云彩在车的前前后后出没，从高处冲着没见过世面的我挤眼。人如果掉进自己梦想的生活里，骨头都是酥软的。

出包头，经东胜，过鄂尔多斯，到杭锦旗，一路都是戈壁，我很吃惊这一路远比想象中的荒原要“繁荣”得多，沙砾中不仅有植被，而且是绿的，连续的，还算茂盛的，并非黄沙漫漫，寸草不生。问乌哈斯“咱们的戈壁狂沙呢？”他说，今年雨水好，戈壁里长出不少植物。我觉得老乌可能觉得我那么想马上看见戈壁的念头有点不可理喻，戈壁很好吗？有那么好看？他或许会这么想，或许会觉得我的期待有点病态。

但是我是真的很想立刻看见戈壁和沙漠的肌理，一个南方人对于西部的无知和求知都是不容易掩藏的。现在离开呼和浩特已经五个小时，还没到“穷荒绝漠鸟不飞”的戈壁，我几乎有点儿按捺不住了。肉体一样丰腴、丝绸一样柔韧、大海一样浩瀚的沙海，还不知道远在何处。

夕阳也失去了耐心，无精打采地向西山滑下去，天色暗下来。为安全起见我把车交给了随行的司机，他比我年龄大，又长年在内蒙古本地开车，路况熟、技术好，能比我更好地驾驭这台越野车。

快 20 点了，再有不到 30 公里就到乌海。老鸟的同学已经在

乌海准备好晚餐，今天晚上我们要住在那里。

越野车的灯光在墨黑的夜空里切割出两根魔棒一样不断变幻的白色玉柱来，我在副驾位置上臆想乌海朋友准备的晚餐里手扒肉会是种什么样的不同以往的香。忽然一声巨响，眼前尘土飞扬！

我本能闭上眼睛，车在一阵急促短暂的轰响和震动之后安静下来。可以肯定那台越野车和车上的三个人曾经有几秒或者十几秒死寂的过程，之后车里的人才反应过来，出事了。

再次睁开眼睛的时候，看见车在一个大坑里，施工路段常见的那种巨大的坑。哈斯和我几乎同时问：“你还好吧？”

“还好，腿顶了下。可能擦破了。”哈斯在后座上，巨大的冲力把他甩向司机座椅后背。

“我还好。”我说，扭头问司机：“你呢？”

“头晕，有点恶心。”司机把头靠在车窗上说。脑震荡？我最先想到的脑震荡反应。副驾这边是有安全带的，我过来的时候拉了几次，吃不上劲，就没再系上，司机也没系安全带，不料就出事儿了。听他说话的口气应该是撞得比较重。看见他额头有血渗出来，赶紧在手套箱里翻出卷纸准备给他擦血。一低头，眼睛被一股从上往下的暖暖的红血覆盖了。

“你眉毛在流血。”哈斯说。

“擦！”我骂了句脏话，一股热血啪嗒啪嗒滴在大腿上。

撕下一条卷纸叠成纱布的形状，压住伤口，把剩下的纸递给司机。

哈斯摸出手机跟乌海的朋友联系，等朋友过来的工夫，再给

保险公司在当地的分理打了电话，救援车也正在赶来。

坑口还有若无其事的沙石继续往坑底淌，一些小石子落在车身上再弹起来再落下，弄出些单调的响动，像是在嘲弄鲁莽的我们。

“怎么回事啊？”哈斯问司机。我们从车里出来，爬到坑外，在路边拼凑事发前的情形。

刚才走的那条柏油路本来是笔直向前的，因为路下的涵洞施工，公路临时绕出一个 L 弯。夜晚视线不好，车速也快，司机没看清改道，笔直冲过去，车冲出弯道径直冲上了一堆砂石，再跃过砂石堆落进坑里，撞在一块巨大的石头上停住。当砂石暴雨一样砸向车顶的时候，我像出膛的炮弹射向挡风玻璃，0.1 秒，或者更快，车停住了，我的头撞在玻璃上。

哈斯的乌海朋友很快带车来到现场，我和头晕的司机被拉往乌海海南区医院。哈斯说他不用马上去医院，就留在现场等保险公司来查勘，完事儿以后去吃饭的地方会合。

海南区医院的大夫急人所难还尽心尽力。大夫说我头皮里扎进去不少细碎的玻璃碴，右眉骨表皮开裂，右前额头皮擦伤，左膝擦伤。把我推进 CT 机扫了扫，别处没发现啥大碍。检查完，医生用生理盐水洗净我头顶的创口，再用镊子小心翼翼捡了近半小时，从头皮里挑出一堆黄豆、米粒、芝麻般大小不等的玻璃碴子。

右眉上缝了五针。我说大夫这眉骨上不会留个疤吧？大夫问是不是没结婚啊怕找不着媳妇？我说没结婚就没事儿了就是因为结婚了才成了夫妻共有财产，未经夫人同意在千里之外把她的人

磕残了回去不太好交代啊。大夫一把岁数了，这个见过世面的天使破例在手术台上对着我刚刚撞出火星子的脑袋笑了笑，温柔体贴地安慰我：“你就放心吧，用的小针小线，小针小线。”他特意重复了一遍，“线一拆下来啥也看不见。”这么一说忽然觉得这头撞得还挺完美。以至于大夫缝完伤口，垫上纱布，用绷带把头裹起来的时候，我居然从内心涌起了一股子秦皇兵马俑的充满神圣意味的自豪感来。

刚刚处理完伤口，妻从北京打电话过来问今天这一路上怎么样啊，我心里忽然一热，然后短暂失措，紧跟着鼻腔里爬进一缕细细长长的酸。

迟疑了一下，我选择了瞒她。

告诉她我很好，今天的行程都在计划之内。我跟她说沿途的戈壁没那么荒凉，大漠公路上没有一个人，也没什么车，我们旅行得兴高采烈。放下电话，我觉得有点对不起妻子，没有替她看管好我。如果告诉她刚刚跟车一起扎进大坑现在正头破血流，她大概会立刻飞赴戈壁。但是没有，我没有告诉她，我答应过努力给她幸福的生活，凡人的幸福生活是细碎和庸常的，能够睡一个踏实安稳的觉，能够让悬着的心有所着落，能够让冰凉小手栖落在温暖的大手里，就是幸福。

哈斯很快办完报案手续把车安顿好，也来到吃饭的蒙古包里。他说保险公司的两个人到现场看完，填了勘查报告就让他把车开到指定的修理厂。

“我？开到修理厂？！”哈斯觉得应该是保险公司的人接手后续的事。

“他不会开车。”两个人中的一个指着另一个说。

这时候哈斯不好再说自己也不会开车了。他是会开的，但是刚刚学会不长时间。那时候他的开车技术只够把车点着，再撞坏点什么。而且经过刚才那一折腾，乌哈斯也不确定那辆车还能打着火，动起来。

他说他拉开车门坐进撞坏的车里的时候，脑子里是黑的。钥匙一拧，马达居然响了，脑子里才有了一丝光亮。他尝试着进进退退左拧右掰把那车从坑里挪出来，又下车看了看车子破了相的样子。水箱瘪了，引擎盖子拱起来一块，哈斯狠狠两脚把挂在前轮上的保险杠踹开，双手抓着方向盘，跟着保险公司的车，吱吱呀呀地往乌海市区走，居然在散架之前把那辆撞得七拱八翘的车开到了修理厂。不得不说那辆进口的大型越野车还是挺抗造的。经过那么一撞，能碎的碎了，该瘪的瘪了，发动机依然完好，传动和制动系统没有致命损坏，虽然步履蹒跚，总算还能行动。更重要的是，哈斯在很多关键时刻确实会让人想起“超能力”这个东西，你觉得不可能甚至他自己也以为不可能的事，忽然就可能了。像一个受了伤的战士不仅跌跌撞撞冲到山头，插上了团队的旗帜，还坚持到了最后的胜利。让人在任何时候想起这些事来都愿意报以掌声。

未来的旅途中还有更加奇异的事情发生，那些绝处逢生的惊奇再三让我相信哈斯在麻烦缠身的时候真的会有神助。

有了排除万难赢取胜利的经历，哈斯一进蒙古包里就掩饰不住内心的兴奋，“吃吃吃！饿得不行了。”他完成了件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要和我们分享满怀的得意，更得奖励自己一些鲜美的羊

肉。他挑出一块嫩而瘦的递给我，“吃，吃羊肉！喝奶茶！吃完喝完好好睡一觉，明天的事明天再说。”他知道我们都在担心明天还能不能继续往西。我接过肉，伸嘴去咬，再本能地往肚子里咽。天上地下跑了一天，又流了些血，从医院出来已经困倦得辨不出方向，到了蒙古包只想抱着腿先睡一觉。

车撞坏了，人也伤了，能不能继续往西确实成了很重要的问题。世上有很多原本轻松愉快的事儿是可以用来清澈人们生活的，这些事儿一旦染上血色就变成了问题，事情的走向也模糊不清。

乌哈斯现在要做一个重要的决定：往西？还是往东？往西是我们最初的目的，有长河落日，有大漠孤烟；往东是我们最后的归宿，有存放温暖，分享快乐的家园。关键是刚才那一撞把常态撞成了变态，不知道天亮之后我的脑袋会是什么状态。

我的意思是如果明天早晨起来头不晕、不恶心，没有脑震荡反应，斗志啊激情啊什么的都还在，咱就继续向西。乌哈斯同意明天早晨再做最后决定，看得出来，他刚才的兴奋里是埋着些忐忑的。

谁也没想到第一天的行程会这么结束。有关边塞的歌谣和诗篇里只顾赞美自然风光，描述自己的思乡之情，伸张将士们保家卫国的热忱，而我们西出第一天的夜晚读到另外一种壮烈，这种方式比较意外。

那天晚上我基本没怎么睡着，不是因为伤口疼，是因为脑子里乱，蒙古包、炖得烂熟的羊肉、银碗、哈达、越野车、砾石、流沙在脑子里闪回。我用了很长时间想弄明白是哪儿没弄对，让我们在离饭桌还有一步之遥的时候阴错阳差来了这么一下。

经历过意外的人们愿意花些时间反省，看看哪个环节有了偏差才酿成险象，可是亡羊补牢何如防患未然？君子不立于危墙之下，焉可等闲视之。

2 成吉思汗

次日6点，早早起来站在窗前晃了晃脑袋，没有异样，不晕不疼，居然也不困。举目西望，戈壁正在把阳光慢慢抬出地面，笔直的公路仍旧了无牵挂地伸向遥远的天边。

道路是对旅人强劲的召唤和性感的指引，它没有给我任何停下来的理由。到卫生间的镜子里看了看，除了头上的黑发之外多了一条雪白的绷带，我和昨天没什么两样。脸色还很红润，眼神还很明亮，对大漠的向往和向西的豪情都还写在脸上嘛——我这么评审了一番镜子里的我，转身拨通哈斯房间的电话，报告他我的状态良好，没啥忌惮，趁早起来吃肉喝茶，咱们继续向西。

“真的没事儿？”哈斯过来绕着我的脑袋转了一圈。他从没见过头上缠着绷带的我（其实到乌海以前我也没见过），昨晚上一通血洗水洗缝针包扎之后现在居然不疼不痒不萎靡，看着看着他就笑了，看不出那是苦笑还是欣慰。

我相信我那个伤兵扮相一定是有点儿滑稽的，尤其是对一支还要穿过沙漠向西，去更远的大漠里纵横一段时间的队伍，这种状态确实必须笑一笑才能释得了怀。

“肯定没问题。磕破点皮而已啦，咱们昨天看来是有点过虑了。”我尽量说得轻松点，这对我和哈斯都是种宽慰。然后对着

窗外扩了扩胸，再举起双臂伸了个大鹏展翅似的懒腰。那一夜之后我觉出我比自己想象得要强壮，也坚韧。

“那咱准备出发！”看我体力智力都还正常，老乌的脸色明亮了许多，他做了应该做的决定，扭头回到房间收拾东西去了。

昨晚那辆车是不能再开了，留在乌海修理。司机也跟车一起，修好了就直接开回呼和浩特。乌海的朋友提供了一辆别克并且陪着我们一起去额济纳。再从呼和浩特联系了一辆帕杰罗，直接去额济纳会合，替回乌海朋友的别克。老乌在离开我房间不到半小时里安排好了我们未来几天的交通工具。他是个凡事都有办法的人。

从乌海经银川，路过西夏王陵，翻越贺兰山，再次回到内蒙古界。出阿拉善左旗，直指西北。900公里，9个小时，一望无垠的戈壁板着黑汉一样的面孔长久地注视着我们。毛乌素沙地和腾格里沙漠像两个巨大的阴谋埋伏在贺兰山东西两侧，贺兰山则如一群黑色的骏马，昂扬在宁夏平原西部与那两个无意妥协的阴谋做一场历经千年的殊死抗争。这一次，我终于看到浩瀚的戈壁和一望无际的沙漠，在宏大的天空下，人显得更加微不足道。

但是有些人的名字，即使藏在史书里也是烫手灼心的。

被一代伟人喻为“只识弯弓射大雕”的那个更伟大的人——成吉思汗就长眠在毛乌素沙地东北端，一个叫伊金霍洛旗的地方。一路上我用了不少时间向乌哈斯和他的朋友求证成吉思汗与贺兰山、与草原的故事。我希望知道这个英雄的更多琐事，更多家长里短、七姑八姨之类的事，以使我的呼吸和思维能够保持与他更多更紧密的联系。我甚至希望能拐上另外一条细路去拜谒他的陵